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Yuexiu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5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承董事會命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劉艷(董事長)、姚曉生、陳靜、蔡銘華及潘勇強

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家彬、劉漢銓、張岱樞及彭申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5 年）

二〇二六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一、受限资产的风险

公司受限资产全部为银行借款设定质押的高速公路收费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84,557.22 万元，由于此部分资产被拥有优先受偿权，所有权受到限制，因此存在一定风险。

二、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高速公路运输量对经济周期的变化具有一定的敏感性，经济周期的变化会直接导致经济活动对运输需求的变化，进而影响高速公路车流量及通行费收入总量的变化，因此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和宏观经济呈现正相关关系。美国关税政策大幅度频繁调整，国际经贸秩序遭受重创，不稳定性、不确定性增加。世界经济复苏乏力，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尤其是美国关税政策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对中国经济平稳运行造成一定压力。如果未来宏观经济下行，高速公路车流量下降，则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交通基础设施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对信贷融资工具的依赖较大。目前发行人负债率较稳定，若后续负债扩大，经济周期波动导致的货币政策紧缩可能影响发行人的融资，对发行人从事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发展、运营和管理业务造成一定影响。

三、替代性交通方式的竞争风险

在发行人目前的高速公路运营区域范围内，铁路、航空、水运和其他公路等其他交通运输方式的发展可能对发行人的现有业务构成竞争。近年来，公路养护、维修、人工等成本攀升，公路总里程高速增长，建设投入增大，同期基于高速公路的货运、客运总量增速下滑，而与其竞争的水运、铁路运输量在上升，通行费收入承压。特别是铁路网络的不断完善，未来将以其运量大、成本低等优势对公路运输形成一定的替代效应，存在分散发行人的客货运业务资源的可能性。区域内各类不同等级公路的建设和完善也将对高速公路的运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将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四、平行公路建成通车的竞争风险

发行人所经营的高速公路未来可能受到同一区域内其它在建或拟建平行公路的竞争，其他在建或拟建平行公路可能对发行人所经营的高速公路产生一定的替代和分流影响。

五、高速公路存在定价机制非市场化风险

目前高速公路的定价机制并没有完全市场化。按相关规定，对于经营性公路车辆通行费的收费标准，应当依照价格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进行听证，并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同级价格主管部门审核后，报本级人民政府审查批准，存在定价机制非市场化风险。

六、政策调整带来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虽属于国家支持行业，但也受到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调整的影响。相关主管部门在高速公路的收费标准、收费经营期限及相关税费收取标准等方面的调整变动及新政策的推出都将在不同程度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按照国务院颁布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政府还贷公路的收费期限，按照收费偿还贷款、偿还有偿集资款的原则确定，最长不得超过 15 年。国家确定的中西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政府还贷公路收费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20 年。经营性收费公路的收费期限按照收回投资并有合理回报的原则确定，最长不得超过 25 年。国家确定的中西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经营性公路收费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年，该条例从 2004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该条例施行前在建的和已投入运行的收费公路，由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发展改革部门和财政部门依照该条例规定的原则进行规范，具体办法由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制定。

2024 年 3 月 2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自 2024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适用于中国境内交通运输等基础设施。根据该办法规定，（当中包括）政府授予特许经营投资者投资新建或改扩建运营基础设施相关特许经营最长期限调整为“原则上不超过 40 年”，对于投资规模大、回报周期长的特许经营项目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延长。如果未来公路收费政策有所调整，将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产生较大影响。此外，国家及地方区域产业导向政策的变化、阶段性的政策倾斜也可能对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带来一定的冲击。

七、不可抗力风险

地震、台风、海啸、洪水、火灾、雪灾等严重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对公司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其他风险请查阅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有关章节和下文“第一节发行人情况”中的“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内容。

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9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0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5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7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7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8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8
四、 资产情况.....	1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0
六、 负债情况.....	2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1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2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2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3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23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6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越秀交通投资	指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报告期	指	2025 年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5 越投 01	指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外文名称（如有）	Yuexiu (China)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外文缩写（如有）	Yuexiu (China) Transport
法定代表人	姚晓生
注册资本（万元）	人民币 6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人民币 600,000.00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 南沙区横沥镇海望路 3 号 903 房自编 02 单元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 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国际金融中心 17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网址（如有）	https://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
电子信箱	contact@yuexiutransport.com.hk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朱文波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国际金融中心 17 楼
电话	020-88835108
传真	020-88835111
电子信箱	zhu.wenbo@yuexiutransport.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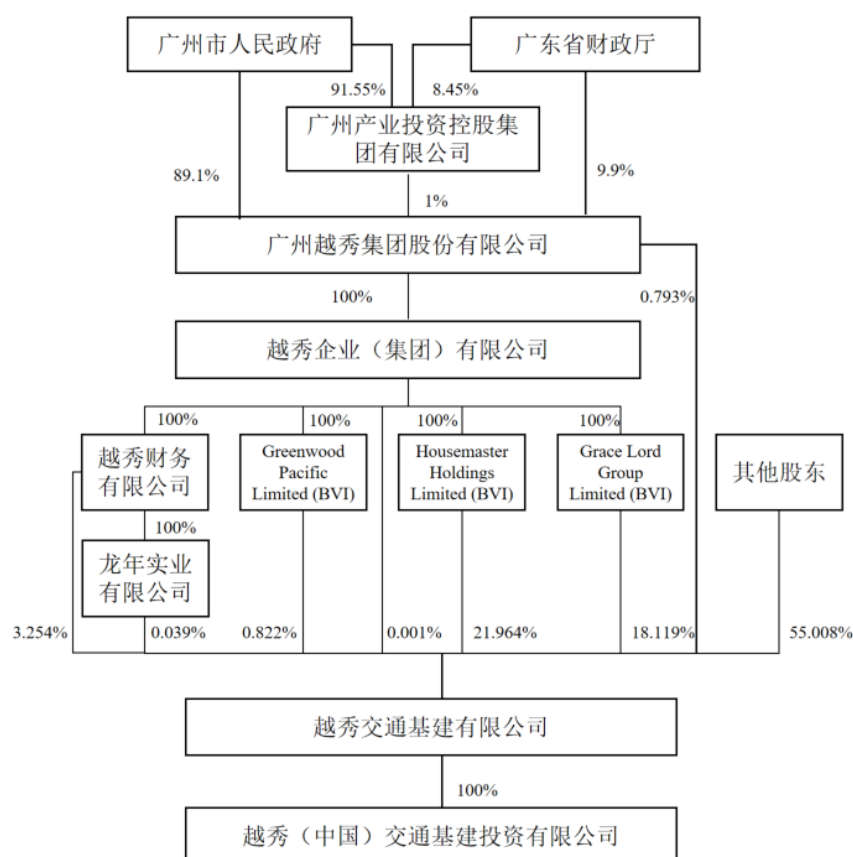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1受限情况：100%，未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40.50%，未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1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刘艳	董事长	就任	2025 年 10 月	2025 年 11 月 5 日
董事	何柏青	董事长	离任	2025 年 10 月	2025 年 11 月 5 日
董事	姚晓生	董事	就任	2025 年 10 月	2025 年 11 月 5 日
董事	潘勇强	董事	离任	2025 年 9 月	2025 年 11 月 5 日
高级管理人员	刘艳	党委书记	就任	2025 年 8 月	—
高级管理人员	姚晓生	总经理	就任	2025 年 10 月	—
高级管理人员	何柏青	党委书记、总经理	离任	2025 年 2 月	—
高级管理人员	潘勇强	副总经理	离任	2025 年 10 月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4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5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姚晓生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刘艳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姚晓生、蔡铭华、朱文波

发行人的监事：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姚晓生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朱文波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曾利文、朱传保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公路、独立桥梁和隧道的建设、经营；以承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系统应用管理和维护、信息技术支持管理、银行后台服务、财务结算、软件开发、离岸呼叫中心、数据处理等信息技术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港口公用码头设施的建设、经营。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投资、经营及管理位于中国广东省及其他经济发展高增长省份的高速公路及桥梁，收入来源为收费公路营运。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2025 年全球经济复苏乏力，贸易紧张局势与地缘政治风险交织，外部环境复杂严峻。中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 2025 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 5.0%，经济总量首次突破人民币 140 万亿元，圆满完成年度预期目标。就业、消费、投资、外贸等主要指标总体平稳，内需拉动作用持续增强，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在全球主要经济体中保持领先增长，充分展现中国经济的坚实底盘、巨大潜力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

交通运输行业全年运行平稳、稳中有进，基础设施支撑与运输保障能力持续增强，为国民经济稳健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根据交通运输部全国交通运输工作会议，全年预计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超人民币 3.6 万亿元，新增高速铁路超 2,000 公里、高速公路约 8,000 公里、高等级航道约 900 公里，新颁证民用运输机场 5 个，交通投资保持高位。根据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旅客运输总量 171 亿人次，比上年增长 0.3%，其中公路客运量 114.9 亿人次。全年货物运输总量 597 亿吨，比上年增长 3.2%。货物运输周转量 274,116 亿吨公里，同比增长 4.6%。其中，公路运输完成货物运输量 432.9 亿吨，完成货物运输周转量 79,510.7 亿吨公里。交通运输行业在结构调整中实现平稳运行，整体呈现稳定向好的发展态势。

报告年度内，面对路网变动分流等复杂形势，公司深入开展精益管理，持续改善运营效能。公司各项目大力挖潜增收，经营保持稳健，收入同比增长 2.68%。在营运收费、道路建养、财务管理等关键业务领域，均取得了良好成效。

报告年度内，本公司与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以人民币 1,153.5 百万元的代价收购其所持有的山东秦滨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的 85%股权，山东秦滨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持有秦皇岛——滨州高速公路（G1011）埭口（鲁冀界）至沾化

段（“秦滨高速”）的特许经营权及经营秦滨高速。该收购于 2026 年 2 月 14 日完成交割，进一步提升了本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本公司的区域扩张策略，使本公司能充分分享东部沿海经济发展带来的红利，推动公司规模、质量和效益迈上新台阶。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通行费收入	313,245.27	191,127.03	38.98	90.27	305,081.98	172,462.16	43.47	83.75
特许经营权安排下的建造和改造服务收入	27,993.41	27,993.41	0.00	8.07	53,716.18	53,716.18	0.00	14.75
其他业务收入	5,770.44	1,293.98	77.58	1.66	5,487.29	1,014.1	81.52	1.50
合计	347,009.12	220,414.42	36.48	100.00	364,285.45	227,192.44	37.63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无产品细分。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特许经营权安排下的建造和改造服务收入、成本均同比下降 47.89%，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发行人项目公司的大修和专项工程同比减少。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高速公路属于准公共品，与高速公路行业普遍采用的“建设+运营”的经营模式相比，公司采用了投入周期更短的“收购+运营”的经营模式。与“建设+运营”的模式相比，公司所采用的通过收购获得高速公路资产收费经营权的模式，一方面可以跳过公路建设过程中的征地、拆迁、规划、建造等环节，避免了公路建设周期不确定带来的风险；另一方面还能够对已建成公路的里程、车流量等情况进行直观考察，通过一系列可量化的投资考核指标选择盈利能力强的收购对象，更有效地提高公司未来运营收益。公司目前大部分资产来源于外部收购的收费道路资产。

公司坚持资产经营的策略，一方面择机并购优质资产；另一方面，主动调整不符合公司战略布局的资产，积极处置短期内难以实现盈利的项目，坚持资产有进有出，持续优化资产组合结构，提升资产组合质量及盈利能力。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 投资风险

风险分析：由于外部环境变化如宏观经济、区域交通格局及通行费政策变化等因素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发生投资可行性研究与实际存在差异的风险。

应对措施：

优化主业投资标准:结合国内融资成本和市场行情，适度、动态调整投资回报率要求。

提升投资研判能力:加强路产收购的风险评估，加大各专业线条对项目研判的支持，细化对通行费收入、运营养护成本等影响要素的分析；强化项目实地调研。

（2） 平行公路竞争风险

2025 年，本公司部分附属□联营项目受周边平行公路影响使得日均路费收入同比下降（例如：河南尉许高速受安罗高速差异化收费政策叠加京港澳高速湖北北段改扩建施工限行造成分流（主要为货车）影响；湖北大广南高速受竞争路段武阳高速开通及与之相连的武黄高速封闭施工造成进一步分流（主要为货车）影响；虎门大桥受深中通道建成通车影响等）。

应对措施：

公司持续开展引车上路等工作，积极争取车辆回流，降低平行路段分流影响。

（3） 经营可持续性风险

风险分析：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运作模式受有限经营期限限制，公司部分投资项目将于近年到期，若未能及时采取改扩建等方式延长特许经营期限或及时拓展项目投资，可能导致项目未来到期移交，将直接影响公司的营运及收入。

应对措施：

一是增加收购经营期长的路产。二是对即将到期的存量优质路产改扩建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择优推进前期筹备工作；同步争取地方资源支持（如补贴、用地等），明确经济可行性和优先级。

二是加大优质基础设施项目储备与并购力度，围绕“十五五”战略规划，重点布局经营期长、现金流稳定的高速公路及传统基础设施项目。

三是培育新能源新基建业务，投资长周期的新型基础设施，改善资产组合结构。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并自负盈亏。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管理的组织架构及职责分工、关联人、关联信息收集、关联交易过程的管理、关联交易额度的管理等事项进行了规定。发行人披露关联交易制度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定价原则、决策程序及决策机制。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自关联方接受劳务	9,245.12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1,370.93
关联方租赁	192.91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方资金拆入	136,930.68
其他关联方交易	12,743.53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 越投 01
3、债券代码	243052.SH
4、发行日	2025 年 6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6 月 9 日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6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1.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43052.SH
债券简称	25 越投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上述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3052.SH	25 越投 01	否	不适用	5	0	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金额	用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	用于其他用途的金额

		使用 金额	额				收购的 金额	
243052.SH	25 越投 01	5	5	0	0	0	0	0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 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 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243052.SH	25 越投 01	0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已使用 5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及其子公司存量债务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6.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 代码	债券 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 募集资金 用途	截至报告 期末募集 资金实际 用途（包 括实际使 用和临时 补流）	实际用途与 约定用途 （含募集说 明书约定用 途和合规变 更后的用 途）是否一 致	募集资 金使用 是否符 合地方 政府债 务管理 的相关 规定	报告期内 募集资金 使用是否 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 募集资金 专项账户 管理是否 合法合规
2430 52.S H	25 越 投 0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及其子公司存量债务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已使用 5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及其子公司存量债务	是	是	是	是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况

☒ 不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形 ☐ 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形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243052.SH

债券简称	25 越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为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切实做到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债券按时足额偿付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偿债保障措施均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予以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钟晔、胡珊珊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43052.SH
债券简称	25 越投 01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北座
联系人	张路
联系电话	0755-23835201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3052.SH
债券简称	25 越投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无形资产	无形经营权	2,681,040.27	-5.42	-

（二） 资产受限情况**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 账面价值（包 括非受限部分 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 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 评估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金 额占该类别 资产账面价 值的比例 （%）
无形经营权（湖南长株高速收费权）	246,023.58	246,023.58		9.90
无形经营权（湖北随岳南高速收费权）	514,670.45	514,670.45		20.71
无形经营权（湖北大广南高速收费权）	619,406.76	619,406.76		24.93
无形经营权（湖北汉蔡高速收费权）	315,595.24	315,595.24		12.70
无形经营权（湖北汉鄂高速收费权）	387,015.28	387,015.28		15.58
无形经营权（河南兰尉高速收费权）	198,197.5	198,197.5		7.98
无形经营权（河南平临高速收费权）	203,648.41	203,648.41		8.20
合计	2,484,557.22	2,484,557.22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 人可能 产生的 影响
无形经营权（湖南长株高速收费权）	246,023.58		246,023.58	质押借款	无实质影响
无形经营权（湖北随岳南高速收费权）	514,670.45		514,670.45	质押借款	无实质影响
无形经营权（湖北大广南高速收费权）	619,406.76		619,406.76	质押借款	无实质影响
无形经营权（湖北汉蔡高速收费权）	315,595.24		315,595.24	质押借款	无实质影响
无形经营权（湖北汉鄂高速收费权）	387,015.28		387,015.28	质押借款	无实质影响
无形经营权（河南兰尉高速收费权）	198,197.5		198,197.5	质押借款	无实质影响
无形经营权（河南平临高速收费权）	203,648.41		203,648.41	质押借款	无实质影响
合计	2,484,557.22		2,484,557.22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160.35 万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900 万元，收回：0 万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060.35 万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2,060.35 万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19%，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不适用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53,836.16 万元和 694,200.66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9.71%。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507.95	49,951.68	50,459.63	7.27%
银行贷款	0	47,830.64	42,735	90,565.64	13.0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	0	0	-
其他有息债务	0	215,098.48	338,076.91	553,175.39	79.68%
合计	-	263,437.07	430,763.59	694,200.66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9,993.93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万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432,689.12 万元和 1,442,062.3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0.65%。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
-------	------	------	-------

别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债务的占比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507.95	49,951.68	50,459.63	3.50%
银行贷款	0	184,137.61	654,289.67	838,427.28	58.1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	0	0	-
其他有息债务	0	215,098.48	338,076.91	553,175.39	38.36%
合计	-	399,744.04	1,042,318.26	1,442,062.3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0,459.63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万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万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003.81	234,914.32	4.29	-
长期借款	654,289.67	835,316.58	-21.67	-
长期应付款	508,048.8	475,334.06	6.88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8,819.13	258,763.08	-3.84	-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5.34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41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 发行人子 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利润
湖北随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是	70.00%	开发及管理湖北省随岳南高速公路	539,412.65	397,989.13	83,056.96	26,392.15
河南越秀平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是	55.00%	开发及管理河南平临高速公路	212,897.63	145,145.03	56,119.21	14,142.94
河南越秀尉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是	100.00%	开发及管理河南尉许高速公路	216,169.51	186,022.61	35,044.19	10,888.62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2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2 债券范围：报告期内存续专项品种债券的，无论批准报出日债券是否存续，均应披露。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5年）》盖章页）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9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95,402,009.87	768,481,873.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9,306,537.98	176,069,301.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318,614.68	13,068,221.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5,320,524.74	62,818,033.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2,278,478.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42,067.99	2,821,746.30
流动资产合计	2,549,289,755.26	1,023,259,176.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603,470.00	11,603,470.00
长期股权投资	1,346,346,046.52	1,433,340,259.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160,000.00	13,740,000.00
固定资产	47,384,526.05	42,406,779.9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886,670.03	5,542,407.42
无形资产	26,810,402,706.46	28,347,931,874.62
开发支出		
商誉	373,422,514.83	373,422,514.83
长期待摊费用		540,48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82,573.17	5,158,613.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19,588,507.06	30,233,686,409.28
资产总计	31,168,878,262.32	31,256,945,585.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01,995,424.94	566,762,335.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600,925.32	24,204,467.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5,159,705.52	161,525,074.21
应交税费	56,642,495.89	72,301,520.02
其他应付款	2,388,852,460.52	1,861,510,360.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0,038,053.87	2,349,143,196.71
其他流动负债	9,600,917.00	10,930,154.90
流动负债合计	5,598,889,983.06	5,046,377,109.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542,896,668.00	8,353,165,834.00
应付债券	499,516,775.8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80,464.93	3,863,572.82
长期应付款	5,080,488,005.70	4,753,340,572.8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49,456.89	269,563.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88,191,294.77	2,587,630,796.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9,516,709.62	253,201,640.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854,139,375.76	15,951,471,980.42
负债合计	20,453,029,358.82	20,997,849,089.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58,773.83	4,502,422.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5,463,564.37	298,341,481.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31,669,494.35	3,473,762,67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79,691,832.55	7,776,606,576.21
少数股东权益	2,436,157,070.95	2,482,489,919.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715,848,903.50	10,259,096,495.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168,878,262.32	31,256,945,585.69

公司负责人：姚晓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文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茵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64,260,609.35	291,910,082.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00,354.00	3,057,064.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9,554.84	33,266.80
其他应收款	2,076,161,598.15	2,273,743,281.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359,001.04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3,070.31	193,238.50
流动资产合计	3,943,785,186.65	2,568,936,933.2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696,094,606.82	6,212,512,058.95
长期股权投资	7,668,916,233.47	7,712,242,137.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02,058.41	1,600,891.0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1,447.15	425,740.67
无形资产	11,879,893.99	13,638,497.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40,48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82,573.17	5,158,613.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84,996,813.01	13,946,118,428.42
资产总计	18,328,781,999.66	16,515,055,361.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0,432.89	1,914,884.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3,963,773.64	92,648,456.59
应交税费	554,019.92	582,715.20
其他应付款	4,104,642,386.69	3,461,805,628.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5,390,284.87	1,052,392,453.52
其他流动负债	9,600,917.00	10,873,551.14
流动负债合计	5,294,401,815.01	4,620,217,689.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7,350,000.00	855,200,000.00
应付债券	499,516,775.8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084,669,759.92	4,757,519,547.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48,34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12,984,875.77	5,612,719,547.63
负债合计	11,307,386,690.78	10,232,937,237.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650,571.53	50,594,220.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5,463,564.37	298,341,481.04
未分配利润	1,627,281,172.98	1,933,182,423.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21,395,308.88	6,282,118,124.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328,781,999.66	16,515,055,361.63

公司负责人：姚晓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文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茵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年度	2024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70,091,243.81	3,642,854,498.35
其中：营业收入	3,470,091,243.81	3,642,854,498.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25,865,506.17	2,959,735,994.51
其中：营业成本	2,204,144,252.70	2,271,924,431.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221,868.87	20,254,483.6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1,504,431.13	234,008,905.12
研发费用	3,678,539.49	3,308,517.45
财务费用	376,316,413.98	430,239,657.22
其中：利息费用	379,089,258.97	433,672,059.75
利息收入	10,267,691.65	17,141,491.02

加：其他收益	1,805,442.13	1,794,838.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5,172,865.28	139,189,860.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5,172,865.28	139,189,860.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0,000.00	-1,19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5,000,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176.11	28,333.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3,547,868.94	822,941,536.49
加：营业外收入	21,073,226.02	27,875,646.20
减：营业外支出	385,389.23	1,402,352.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4,235,705.73	849,414,830.55
减：所得税费用	167,313,061.55	267,772,952.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922,644.18	581,641,877.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922,644.18	581,641,877.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028,905.28	431,303,095.4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893,738.90	150,338,782.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6,922,644.18	581,641,877.7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姚晓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文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茵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年度	2024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821,331.38	27,298,892.07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565,812.44	2,073,482.1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54,848,077.04	165,829,665.2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31,329.80	-22,058,730.07
其中：利息费用	166,727,609.29	168,310,802.96
利息收入	164,500,579.55	192,617,517.43
加：其他收益	307,844.18	644,380.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251,422.22	504,083,799.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282,597.23	71,239,231.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555.9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1,198,038.10	386,213,210.42
加：营业外收入	25,969.81	8,974,378.44
减：营业外支出	3,174.61	238,368.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1,220,833.30	394,949,220.5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220,833.30	394,949,220.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220,833.30	394,949,220.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姚晓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文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茵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22,883,152.70	3,103,806,063.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7,192.89	277,279.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376,132.80	135,350,210.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2,736,478.39	3,239,433,554.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252,555.28	209,255,530.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5,084,742.23	319,841,089.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1,397,765.19	382,105,012.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32,705.10	50,131,71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1,367,767.80	961,333,34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1,368,710.59	2,278,100,204.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1,785,619.79	173,321,960.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6,708.58	134,247.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6,585.98	254,208.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868,914.35	173,710,416.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5,247,319.96	515,473,569.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247,319.96	515,473,569.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378,405.61	-341,763,152.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00	1,65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9,309,589.05	32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9,309,589.05	1,98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80,885,278.00	1,270,072,78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4,014,848.23	537,688,548.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479,537.25	2,477,387,021.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2,379,663.48	4,285,148,357.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070,074.43	-2,302,148,357.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45	81.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6,920,136.10	-365,811,224.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8,481,873.77	1,134,293,098.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5,402,009.87	768,481,873.77

公司负责人：姚晓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文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茵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87,321.21	28,714,804.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765,752.57	88,961,328.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253,073.78	117,676,133.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598,851.11	132,268,979.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66,449.29	20,682,708.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30,141.59	27,010,79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695,441.99	179,962,48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57,631.79	-62,286,347.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3,115,344.78	529,001,403.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115,344.78	529,001,403.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5,185.32	6,741,930.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8,4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5,185.32	765,191,930.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470,159.46	-236,190,526.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0,000,000.00	4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5,338,859.23	2,474,396,302.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5,338,859.23	2,884,396,302.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68,100,000.00	376,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286,375.29	43,553,227.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9,629,654.10	2,617,587,138.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6,016,029.39	3,038,040,365.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322,829.84	-153,644,063.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45	81.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2,350,526.64	-452,120,855.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910,082.71	744,030,938.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4,260,609.35	291,910,082.71

公司负责人：姚晓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文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茵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5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4	- 5
合并利润表		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 8
合并现金流量表	9	- 10
公司资产负债表	11	- 12
公司利润表		13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
公司现金流量表	15	- 16
财务报表附注	17	- 81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43055_G01号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43055_G01号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43055_G01号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钟 晔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 晔



胡珊珊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珊珊

中国 北京

2026 年 4 月 28 日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195,402,009.87	768,481,873.77
应收账款	2	219,306,537.98	176,069,301.05
预付款项	3	17,318,614.68	13,068,221.64
其他应收款	4	115,320,524.74	62,818,033.65
其他流动资产	5	1,942,067.99	2,821,746.30
流动资产合计		2,549,289,755.26	1,023,259,176.41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6	20,603,470.00	11,603,470.00
长期股权投资	7	1,346,346,046.52	1,433,340,259.30
投资性房地产	8	11,160,000.00	13,740,000.00
固定资产	9	47,384,526.05	42,406,779.94
使用权资产	10	3,886,670.03	5,542,407.42
无形资产	11	26,810,402,706.46	28,347,931,874.62
商誉	12	373,422,514.83	373,422,514.83
长期待摊费用		-	540,489.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	6,382,573.17	5,158,613.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19,588,507.06	30,233,686,409.28
资产总计		31,168,878,262.32	31,256,945,585.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6	501,995,424.94	566,762,335.68
合同负债	17	26,600,925.32	24,204,467.03
应付职工薪酬	18	165,159,705.52	161,525,074.21
应交税费	19	56,642,495.89	72,301,520.02
其他应付款	20	2,388,852,460.52	1,861,510,360.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	2,450,038,053.87	2,349,143,196.71
其他流动负债	22	9,600,917.00	10,930,154.90
流动负债合计		5,598,889,983.06	5,046,377,109.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	6,542,896,668.00	8,353,165,834.00
应付债券	24	499,516,775.85	-
租赁负债	25	1,880,464.93	3,863,572.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	2,488,191,294.77	2,587,630,796.50
长期应付款	26	5,080,488,005.70	4,753,340,572.87
递延收益		1,649,456.89	269,563.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	239,516,709.62	253,201,640.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854,139,375.76	15,951,471,980.42
负债合计		20,453,029,358.82	20,997,849,089.9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8	5,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9	2,558,773.83	4,502,422.77
盈余公积	30	345,463,564.37	298,341,481.04
未分配利润	31	2,931,669,494.35	3,473,762,67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279,691,832.55	7,776,606,576.21
少数股东权益		2,436,157,070.95	2,482,489,919.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15,848,903.50	10,259,096,495.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168,878,262.32	31,256,945,585.69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姚晓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文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茵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32	3,470,091,243.81	3,642,854,498.35
减：营业成本	32	2,204,144,252.70	2,271,924,431.09
税金及附加	33	20,221,868.87	20,254,483.63
管理费用	34	221,504,431.13	234,008,905.12
研发费用	35	3,678,539.49	3,308,517.45
财务费用	36	376,316,413.98	430,239,657.22
其中：利息费用	36	379,089,258.97	433,672,059.75
利息收入	36	10,267,691.65	17,141,491.02
加：其他收益	37	1,805,442.13	1,794,838.93
投资收益	38	135,172,865.28	139,189,860.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	135,172,865.28	139,189,860.2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9	(2,580,000.00)	(1,19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	40	(265,000,000.00)	-
资产处置收益	41	(76,176.11)	28,333.44
营业利润		513,547,868.94	822,941,536.49
加：营业外收入	42	21,073,226.02	27,875,646.20
减：营业外支出	43	385,389.23	1,402,352.14
利润总额		534,235,705.73	849,414,830.55
减：所得税费用	46	167,313,061.55	267,772,952.80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366,922,644.18	581,641,877.75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合并前净利润		-	147,643,537.77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66,922,644.18	581,641,877.75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5,028,905.28	431,303,095.44
少数股东损益		131,893,738.90	150,338,782.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00	4,502,422.77	298,341,481.04	3,473,762,672.40	2,482,489,919.58	10,259,096,495.7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235,028,905.28	131,893,738.90	366,922,644.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0,000,000.00	(1,943,648.94)	-	-	-	27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1,943,648.94)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47,122,083.33	(47,122,083.33)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178,226,587.53)	(178,226,587.53)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730,000,000.00	-	-	(730,000,000.00)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0	2,558,773.83	345,463,564.37	2,931,669,494.35	2,436,157,070.95	10,715,848,903.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0	4,928,685.32	258,846,558.98	3,117,066,769.12	1,840,119,887.48	9,220,961,900.90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704,000,000.00	-	85,299,847.49	645,790,784.31	1,435,090,631.80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00	708,928,685.32	258,846,558.98	3,202,366,616.61	2,485,910,671.79	10,656,052,532.7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431,303,095.44	150,338,782.31	581,641,877.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26,262.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26,262.55)	-	-	(426,262.55)	(426,262.55)
1.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704,000,000.00)	-	(54,450,000.00)	(758,450,000.00)	(758,450,000.00)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39,494,922.06	(39,494,922.0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65,962,117.59)	(65,962,117.59)	(219,721,652.11)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0	4,502,422.77	298,341,481.04	3,473,762,672.40	2,482,489,919.58	10,259,096,495.7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22,883,152.70	3,103,806,063.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7,192.89	277,279.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376,132.80	135,350,210.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2,736,478.39	3,239,433,554.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252,555.28	209,255,530.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5,084,742.23	319,841,089.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1,397,765.19	382,105,012.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32,705.10	50,131,71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1,367,767.80	961,333,34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	2,321,368,710.59	2,278,100,204.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1,785,619.79	173,321,960.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6,708.58	134,247.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6,585.98	254,208.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868,914.35	173,710,416.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5,247,319.96	515,473,569.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247,319.96	515,473,569.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378,405.61)	(341,763,152.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5年	2024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00	1,65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9,309,589.05	32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9,309,589.05	1,98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80,885,278.00	1,270,072,78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4,014,848.23	537,688,548.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479,537.25	2,477,387,021.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2,379,663.48	4,285,148,357.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070,074.43)	(2,302,148,357.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45)	81.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426,920,136.10	(365,811,224.2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8,481,873.77	1,134,293,098.0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	2,195,402,009.87	768,481,873.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64,260,609.35	291,910,082.71
应收账款		3,000,354.00	3,057,064.00
预付款项		39,554.84	33,266.80
其他应收款	1	2,076,161,598.15	2,273,743,281.20
其他流动资产		323,070.31	193,238.50
流动资产合计		3,943,785,186.65	2,568,936,933.21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2	6,696,094,606.82	6,212,512,058.95
长期股权投资	3	7,668,916,233.47	7,712,242,137.28
固定资产		1,402,058.41	1,600,891.07
使用权资产		321,447.15	425,740.67
无形资产		11,879,893.99	13,638,497.28
长期待摊费用		-	540,489.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82,573.17	5,158,613.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84,996,813.01	13,946,118,428.42
资产总计		18,328,781,999.66	16,515,055,361.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50,432.89	1,914,884.41
应付职工薪酬	93,963,773.64	92,648,456.59
应交税费	554,019.92	582,715.20
其他应付款	4,104,642,386.69	3,461,805,628.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5,390,284.87	1,052,392,453.52
其他流动负债	9,600,917.00	10,873,551.14
流动负债合计	5,294,401,815.01	4,620,217,689.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7,350,000.00	855,200,000.00
应付债券	499,516,775.85	-
递延收益	1,448,340.00	-
长期应付款	5,084,669,759.92	4,757,519,547.63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12,984,875.77	5,612,719,547.63
负债合计	11,307,386,690.78	10,232,937,237.1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48,650,571.53	50,594,220.47
盈余公积	345,463,564.37	298,341,481.04
未分配利润	1,627,281,172.98	1,933,182,423.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21,395,308.88	6,282,118,124.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28,781,999.66	16,515,055,361.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四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4	26,821,331.38	27,298,892.07
减：税金及附加		1,565,812.44	2,073,482.16
管理费用		154,848,077.04	165,829,665.21
财务费用		(231,329.80)	(22,058,730.07)
其中：利息费用		166,727,609.29	168,310,802.96
利息收入		164,500,579.55	192,617,517.43
加：其他收益		307,844.18	644,380.06
投资收益	5	600,251,422.22	504,083,799.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282,597.23	71,239,231.48
资产处置收益		-	30,555.92
营业利润		471,198,038.10	386,213,210.42
加：营业外收入		25,969.81	8,974,378.44
减：营业外支出		3,174.61	238,368.27
利润总额		471,220,833.30	394,949,220.59
减：所得税费用		-	-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471,220,833.30	394,949,220.59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471,220,833.30	394,949,220.5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本年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00	50,594,220.47	298,341,481.04	1,933,182,423.01	6,282,118,124.52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471,220,833.30	471,220,833.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70,000,000.00	-	-	-	27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943,648.94)	-	-	(1,943,648.9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47,122,083.33	(47,122,083.33)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730,000,000.00	-	-	(730,000,000.00)	-
三、 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0	48,650,571.53	345,463,564.37	1,627,281,172.98	7,021,395,308.88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本年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00	4,928,807.33	258,846,558.98	1,577,728,124.48	5,841,503,490.79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394,949,220.59	394,949,220.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26,262.55)	-	-	(426,262.5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39,494,922.06	(39,494,922.06)	-
（四） 其他	-	46,091,675.69	-	-	46,091,675.69
三、 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0	50,594,220.47	298,341,481.04	1,933,182,423.01	6,282,118,124.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5年	2024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87,321.21	28,714,804.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765,752.57	88,961,328.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253,073.78	117,676,133.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598,851.11	132,268,979.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66,449.29	20,682,708.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30,141.59	27,010,79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695,441.99	179,962,48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57,631.79	(62,286,347.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3,115,344.78	529,001,403.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115,344.78	529,001,403.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5,185.32	6,741,930.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58,4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5,185.32	765,191,930.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470,159.46	(236,190,526.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2025年	2024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0,000,000.00	4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5,338,859.23	2,474,396,302.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5,338,859.23	2,884,396,302.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68,100,000.00	376,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286,375.29	43,553,227.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9,629,654.10	2,617,587,138.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6,016,029.39	3,038,040,365.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322,829.84	(153,644,063.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45)	81.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572,350,526.64	(452,120,855.7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910,082.71	744,030,938.4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4,260,609.35	291,910,082.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基本情况

（1）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系经广州市人民政府商外资穗外证字[2010]0367号批准，由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出资成立的外商独资企业，于2010年7月22日成立，并取得440101400051263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投资总额为人民币70,000万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0,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558382781E。

根据本公司2011年5月31日的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贰亿元整，由原股东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分期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拾玖亿元整（人民币1,900,0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900,000,000.00元。

2018年6月4日，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贰拾壹亿元整，由原股东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分期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肆拾亿元整（人民币4,000,0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4,000,000,000.00元。

2025年10月10日，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拾亿元整，由原股东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拾亿元整（人民币5,000,0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0.00元。

（2）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投资与资产管理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重点在投资公路、独立桥梁和隧道，港口公用码头设施、城市封闭型道路等国家允许投资的行业。

（3）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为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营业期限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管期限为25年，自2010年7月22日至2035年7月22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净流动负债为人民币3,049,600,227.8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023,117,933.07元）。本公司之母公司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已承诺在可预见的将来继续提供足够的财务支持。管理层已仔细考虑本集团未来的流动性、稳定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及其可用的资金来源，确信本集团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完全履行到期的财务义务，并有足够的现金流支持本集团日常运营。因此，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本集团下属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依据是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8	0-5	3.39-3.57
机器设备	5-8	0-5	11.88-20.00
运输工具	3-10	0-5	9.50-33.33
电子设备	3-10	0-5	9.50-33.33
办公设备	3-10	0-10	9.00-33.33
其他设备	3-15	0-9	6.07-33.3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摊销，其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	9-17年	交通流量法
软件	5年	平均年限法
数据资源	5年	平均年限法

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

公路特许经营权是在经营期内获授或将获授的向高速公路使用者收取一定费用的权利。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以成本，即建造或升级该高速公路所收取或应收取的金额的公允价值，减去累计摊销和减值损失列示。

公路特许经营权所依附的基础设施在运行后发生的支出，比如维护和保养费用，在费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若满足资本化确认标准，则会作为公路特许经营权的附加成本予以资本化。

本集团对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在特许经营期内按工作量法（交通流量法）进行摊销，具体计算方法如下：根据专家出具的交通咨询评估报告中交通流量及收费收入预测结果乐观方案和保守方案数据年增长率平均数作为年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以当年实际车流量及年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公路预计使用年限内预测总车流量、公路的原值或账面价值为基础，计算每车流量应计提的摊销额，然后各会计期间按实际车流量摊销。

本集团定期对公路剩余经营期限内的预测总车流量进行复核，当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出现重大差异时，本集团将重新预测未来总车流量，并调整以后年度的每车流量应计提的摊销额，以确保相关公路的账面价值于可使用年限内完全摊销。

软件及数据资源

除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外的其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在取得时判断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取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5.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摊销期
装修费	3 年

17. 资产减值

对除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及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经营分部。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资产减值（续）

比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9.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二项式模型确定。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高速公路收费收入、服务区及加油站收入、服务费及其他收入和特许经营权安排下的建造和改造服务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1）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高速公路收费收入

高速公路收费收入包括通过子公司所在省份的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收取的经所在省份高速公路结算中心拆分结算确认属于本集团的车辆通行费收入，以及由其他所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单位代收的经高速公路结算中心拆分结算确认属于本集团的车辆通行费收入。通过所在省联网收费系统收取的车辆通行费，当满足车辆在本集团拥有权益的高速公路通行完毕，本集团履行了道路通行中相应履约义务时，且拆分收入已拆分确认，本集团确认通行费收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续）

服务区及加油站收入

对本集团的服务区及加油站收入，按直线法在合同约定期限内确认。

特许经营权安排下的建造和改造服务收入

本集团与政府部门签订项目特许经营协议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以下简称“BOT”），参与收费公路基建的发展、融资、经营及维护。本集团根据BOT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BOT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BOT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根据BOT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本集团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在BOT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BOT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服务费及其他收入

对本集团的服务费及其他收入，在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相应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21.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合同负债

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客户对价或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并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4.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租赁（续）

作为承租人（续）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5.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26. 公允价值计量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之摊销

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在特许经营期内按工作量法(交通流量法)进行摊销，即以当年实际车流量及年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公路预计使用年限内预测总车流量、公路的原值或账面价值为基础，计算每车流量应计提的摊销额，然后各会计期间按实际车流量摊销。本集团定期对公路及桥梁剩余经营期限内的预测总车流量进行复核，当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出现重大差异时，本集团将重新预测未来总车流量，并调整以后年度的每车流量应计提的摊销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简易计税方法：	
	通行费收入和路产赔偿收入	3%
	不动产租赁收入	5%
	一般计税方法：	
	除按简易计税方法征收外其他应税业务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7%或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

2016年5月1日起实行营改增，湖南长株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河南越秀兰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河南越秀尉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河南越秀平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湖北随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湖北省汉蔡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湖北越秀汉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湖北阿深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按简易计税方法，减按3%的征收率简易征收。

2011年11月，经长沙市地方税务局和株洲市地方税务局核定湖南长株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城建税税率为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5年	2024年
银行存款	<u>2,195,402,009.87</u>	<u>768,481,873.77</u>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	157,110,415.23	176,069,301.05
1年至2年	62,196,122.75	-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u>	<u>-</u>
合计	<u>219,306,537.98</u>	<u>176,069,301.05</u>

本集团应收账款分账龄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2025年			2024年		
	估计发生违约的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157,110,415.23	-	-	176,069,301.05	-	-
1年至2年	<u>62,196,122.75</u>	<u>-</u>	<u>-</u>	<u>-</u>	<u>-</u>	<u>-</u>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无需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	16,216,272.19	12,429,098.22
1年至2年	540,980.40	411,415.50
2年至3年	346,271.02	190,245.71
3年以上	215,091.07	37,462.21
合计	17,318,614.68	13,068,221.64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工程款，由于工程尚未结算，该款项未结清。

4. 其他应收款

	2025年	2024年
应收股利	52,278,478.06	-
其他应收款	63,042,046.68	62,818,033.65
合计	115,320,524.74	62,818,033.65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	58,440,710.58	9,367,649.07
1年至2年	3,756,475.38	6,524,584.87
2年至3年	6,518,359.80	11,423,251.57
3年以上	46,604,978.98	35,502,548.14
	115,320,524.74	62,818,033.65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
合计	115,320,524.74	62,818,033.65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无需计提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其他流动资产

	2025年	2024年
待抵扣进项税额	1,856,281.33	1,752,281.28
预缴税金及附加	85,101.75	85,101.75
预缴企业所得税	684.91	984,363.27
合计	1,942,067.99	2,821,746.30

6. 长期应收款

	2025年	2024年
关联方往来款项（注）	20,603,470.00	11,603,470.00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	-
合计	20,603,470.00	11,603,470.00

	2025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	20,603,470.00	100.00	-	-
	202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	11,603,470.00	100.00	-	-

注：关联方往来款含本集团子公司广州越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向关联方广州琶洲港澳客运有限公司提供的长期计息往来款项人民币15,406,470.00元，年利率为3.05%至3.22%，借款期限为5年。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无需计提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长期股权投资

2025年

	年初余额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宣告现金股利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合营企业					
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85,279,702.50	69,324,832.83	(93,639,100.00)	460,965,435.33	-
联营企业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341,289,452.64	70,935,320.95	(89,170,478.06)	323,054,295.53	(34,503,414.75)
广西越秀苍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3,703,173.73	2,146,671.59	(5,000,000.00)	70,849,845.32	-
广州琶洲港澳客运有限公司	19,213,501.38	(15,894,047.77)	-	3,319,453.61	-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 投资基金	548,357,843.80	8,660,087.68	(34,357,500.00)	522,660,431.48	-
合计	1,467,843,674.05	135,172,865.28	(222,167,078.06)	1,380,849,461.27	(34,503,414.75)

2024年

	年初余额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宣告现金股利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合营企业					
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78,812,761.44	72,302,441.06	(65,835,500.00)	485,279,702.50	-
联营企业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290,124,934.76	72,282,635.31	(21,118,117.43)	341,289,452.64	(34,503,414.75)
广西越秀苍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4,670,179.99	4,032,993.74	(5,000,000.00)	73,703,173.73	-
广州琶洲港澳客运有限公司	37,280,440.15	(18,066,938.77)	-	19,213,501.38	-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 券投资基金	582,495,214.86	8,638,728.94	(42,776,100.00)	548,357,843.80	-
合计	1,463,383,531.20	139,189,860.28	(134,729,717.43)	1,467,843,674.05	(34,503,414.7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情况：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34,503,414.75	-	-	34,503,414.75

8.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房屋及建筑物
年初余额	13,74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	(2,580,000.00)
年末余额	11,160,000.00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4,905,904.60	19,056,439.38	5,896,470.04	22,862,160.76	29,003,748.93	91,724,723.71
购置	540,330.00	1,271,403.17	954,584.00	2,877,061.32	14,513,896.36	20,157,274.85
处置、报废	(1,286,197.00)	(1,525,737.52)	(5,483.02)	(1,420,079.39)	(1,242,194.09)	(5,479,691.02)
年末余额	<u>14,160,037.60</u>	<u>18,802,105.03</u>	<u>6,845,571.02</u>	<u>24,319,142.69</u>	<u>42,275,451.20</u>	<u>106,402,307.54</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6,461,046.91	11,197,834.93	2,052,535.17	14,864,588.74	14,741,938.02	49,317,943.77
计提	2,774,445.38	2,868,616.18	945,513.17	2,947,438.11	5,237,612.71	14,773,625.55
转销/重分类	(1,153,651.98)	(1,451,119.83)	(5,208.87)	(1,374,598.22)	(1,089,208.93)	(5,073,787.83)
年末余额	<u>8,081,840.31</u>	<u>12,615,331.28</u>	<u>2,992,839.47</u>	<u>16,437,428.63</u>	<u>18,890,341.80</u>	<u>59,017,781.49</u>
账面价值						
年末	<u>6,078,197.29</u>	<u>6,186,773.75</u>	<u>3,852,731.55</u>	<u>7,881,714.06</u>	<u>23,385,109.40</u>	<u>47,384,526.05</u>
年初	<u>8,444,857.69</u>	<u>7,858,604.45</u>	<u>3,843,934.87</u>	<u>7,997,572.02</u>	<u>14,261,810.91</u>	<u>42,406,779.94</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年初余额	8,019,981.71
增加	411,380.62
核销	(1,060,991.91)
年末余额	7,370,370.42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477,574.29
计提	2,067,118.01
核销	(1,060,991.91)
年末余额	3,483,700.39
账面价值	
年末	3,886,670.03
年初	5,542,407.42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无形资产

	收费公路 特许经营权	软件	数据资源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34,680,553,146.86	42,286,161.00	-	34,722,839,307.86
内部研发	-	-	1,075,385.57	1,075,385.57
购置	279,842,281.14	2,542,828.49	-	282,385,109.63
年末余额	34,960,395,428.00	44,828,989.49	1,075,385.57	35,006,299,803.06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6,351,366,968.99	23,540,464.25	-	6,374,907,433.24
计提	1,548,846,823.72	7,106,993.46	35,846.18	1,555,989,663.36
年末余额	7,900,213,792.71	30,647,457.71	35,846.18	7,930,897,096.60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计提（注）	265,000,000.00	-	-	265,000,000.00
年末余额	265,000,000.00	-	-	265,000,000.00
账面价值				
年末	26,795,181,635.29	14,181,531.78	1,039,539.39	26,810,402,706.46
年初	28,329,186,177.87	18,745,696.75	-	28,347,931,874.62

注：湖北大广南高速的预测未来收费车流量及路费收入预期有所下降，主要由于平行路段通武高速（江西段）、宁武高速（新干至瑞昌段）及鄂咸高速（南端）分别于 2027 年底、2028 年底及 2031 年底开通，预期对本路段造成分流影响。本集团已对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976,000,000 元的湖北大广南高速无形资产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评估。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计算时，本集团需要估计无形经营权所属的资产组预期产生的未来现金流量，并采用适当的贴现率计算其现值。假如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在用价值，本集团还需要对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作出评估，以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即根据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该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认，计算时所用的现金流量预测是基于管理层批准的覆盖湖北大广南截至 2042 年余下特许经营期的财务预算，预算年收益增长率介乎 4%至 19%，现金流量预测采用的税前贴现率为 7.31%，上一年采用的估值方法未发生后续变化。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确认本年度湖北大广南高速无形经营权减值损失人民币 265,000,000 元，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已减值至其可收回金额人民币 5,711,000,000 元。以下说明了进行无形资产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减值测试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 预算收入增长率 - 由独立交通顾问根据交通调查、过往交通数据、过往经济指数及附近地区的预期收费网络发展预测收益增长率。
- 折现率 - 折现率乃由独立专业估值师经参考无风险利率、收费公路营运商数据、市场风险溢价及适用于本集团的其他特定调整而确定。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无形资产（续）

关键假设值与外部信息来源一致。

12. 商誉

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5年	2024年
湖南长株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428,473.09	9,428,473.09
河南越秀尉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181,171.44	100,181,171.44
湖北随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63,812,870.30	263,812,870.30
合计	373,422,514.83	373,422,514.83

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本年度无需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湖南长株高速资产组

湖南长株高速资产组为湖南长株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拥有的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可回收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预计基于管理层批准的运营期的财务预算之上，预算期截止至该资产组经批准的收费截止日期。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税前折现率是8.0%（2024年：8.0%）。

河南尉许高速资产组

河南尉许高速资产组为河南越秀尉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所拥有的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可回收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预计基于管理层批准的运营期的财务预算之上，预算期截止至该资产组经批准的收费截止日期。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税前折现率是10.3%（2024年：10.0%）。

湖北随岳南资产组

湖北随岳南资产组为湖北随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所拥有的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可回收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预计基于管理层批准的运营期的财务预算之上，预算期截止至该资产组经批准的收费截止日期。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税前折现率是9.0%（2024年：8.6%）。

以下说明了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 预算收入增长率-由独立交通顾问根据交通调查、过往交通数据、过往经济指数及附近地区的预期收费网络发展预测收益增长率。
- 折现率-折现率乃由独立专业估值师经参考无风险利率、收费公路营运商数据、市场风险溢价及适用于本集团的其他特定调整而确定。

关键假设值与外部信息来源一致。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年		2024年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加油站经营权转让	34,122,060.64	8,530,515.16	36,681,215.20	9,170,303.80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减值	2,849,998.40	712,499.60	770,000.00	192,500.00
合计	36,972,059.04	9,243,014.76	37,451,215.20	9,362,803.80

	2025年		2024年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	2,823,565,383.20	705,891,345.80	2,982,563,395.36	745,640,848.84
被收购企业资产评估增值	7,166,171,854.92	1,791,542,963.73	7,405,411,005.84	1,851,352,751.46
合计	9,989,737,238.12	2,497,434,309.53	10,387,974,401.20	2,596,993,600.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025年		2024年	
	抵销金额	抵销后余额	抵销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43,014.76	-	9,362,803.8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43,014.76	2,488,191,294.77	9,362,803.80	2,587,630,796.50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如下：

	2025年	2024年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503,414.75	34,503,414.75
可抵扣亏损	1,449,087,630.58	1,702,008,922.08
合计	1,483,591,045.33	1,736,512,336.83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	551,875,770.50
2026年	237,796,304.60	237,796,304.60
2027年	391,331,254.82	391,331,254.82
2028年	244,427,909.08	244,427,909.08
2029年	276,577,683.08	276,577,683.08
2030年	298,954,479.00	-
合计	<u>1,449,087,630.58</u>	<u>1,702,008,922.08</u>

本集团认为未来不是很可能产生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以上项目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5年	2024年
长期资产款	<u>6,382,573.17</u>	<u>5,158,613.47</u>

15.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受限类型
无形资产	<u>24,845,572,244.45</u>	<u>26,254,732,407.84</u>	质押

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4,845,572,244.45 元的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为质押取得银行借款；该些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于 2025 年的摊销额为人民币 1,403,007,162.67 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含1年）	273,729,978.68	325,242,816.04
1至2年（含2年）	46,388,120.38	157,979,829.87
2至3年（含3年）	116,211,250.84	4,851,507.18
3年以上	65,666,075.04	78,688,182.59
合计	<u>501,995,424.94</u>	<u>566,762,335.68</u>

17. 合同负债

	2025年	2024年
预收服务区及加油站收入	<u>26,600,925.32</u>	<u>24,204,467.03</u>

合同负债主要为本集团在履行履约义务前向客户收取的预收款。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时确认。通常情况下，当本集团收到客户提前支付的款项后，按直线法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履行履约义务并确认收入。

18. 应付职工薪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1,675,996.18	216,972,752.48	213,977,349.31	124,671,399.35
职工福利费	447,766.88	19,085,710.55	19,085,710.55	447,766.88
社会保险费	20,101,528.58	13,438,474.56	13,438,474.56	20,101,528.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101,266.80	12,028,028.48	12,028,028.48	20,101,266.80
工伤保险费	-	857,043.59	857,043.59	-
生育保险费	261.78	553,402.49	553,402.49	261.78
住房公积金	5,604,417.35	16,099,705.44	16,099,705.44	5,604,417.3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5,636.65	5,051,441.53	4,412,213.39	1,154,864.79
其他短期薪酬	-	2,344,180.40	2,344,180.40	-
	<u>148,345,345.64</u>	<u>272,992,264.96</u>	<u>269,357,633.65</u>	<u>151,979,976.95</u>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13,179,466.79	25,653,851.39	25,653,851.39	13,179,466.79
失业保险费	261.78	1,275,471.48	1,275,471.48	261.78
企业年金缴费	-	8,088,350.00	8,088,350.00	-
辞退福利中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	709,435.71	709,435.71	-
合计	<u>161,525,074.21</u>	<u>308,719,373.54</u>	<u>305,084,742.23</u>	<u>165,159,705.52</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公司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本公司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年金，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9. 应交税费

	2025年	2024年
企业所得税	43,447,973.31	58,795,740.05
增值税	8,746,043.66	9,085,031.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8,993.91	686,775.34
房产税	589,318.47	591,021.89
土地使用税	602,369.56	586,537.90
个人所得税	662,073.50	706,597.09
其他税费	1,925,723.48	1,849,816.69
合计	<u>56,642,495.89</u>	<u>72,301,520.02</u>

20. 其他应付款

	2025年	2024年
单位往来	2,275,383,583.39	1,732,328,263.99
押金、保证金	26,136,889.54	36,889,403.81
代收款	9,335,246.61	13,044,775.81
其他	77,996,740.98	79,247,917.32
合计	<u>2,388,852,460.52</u>	<u>1,861,510,360.93</u>

注：其他应付款单位往来含本公司向母公司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借入的计息往来款项人民币734,605,479.46元，年利率为3.00%，借款期限为1年。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5年	2024年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41,376,107.62	1,864,264,455.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01,654,395.21	482,870,803.4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079,452.05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28,098.99	2,007,938.18
合计	<u>2,450,038,053.87</u>	<u>2,349,143,196.71</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其他流动负债

	2025年	2024年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额	<u>9,600,917.00</u>	<u>10,930,154.90</u>

23. 长期借款

	2025年	2024年
质押借款	7,473,000,834.00	8,785,786,112.00
信用借款	905,000,000.00	1,423,100,000.00
应付利息	<u>6,271,941.62</u>	<u>8,544,177.11</u>
	<u>8,384,272,775.62</u>	<u>10,217,430,289.11</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u>1,841,376,107.62</u>	<u>1,864,264,455.11</u>
合计	<u>6,542,896,668.00</u>	<u>8,353,165,834.00</u>

24. 应付债券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债券（注）	<u>-</u>	<u>504,596,227.90</u>	<u>-</u>	<u>504,596,227.90</u>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u>-</u>	<u>5,079,452.05</u>	<u>-</u>	<u>5,079,452.05</u>
	<u>-</u>	<u>499,516,775.85</u>	<u>-</u>	<u>499,516,775.85</u>

注：本公司于2025年6月9日发行了2025年越投01企业债券，面值为人民币500,000,000.00元，票面利率为1.8%，债券期限为2025年6月9日至2028年6月9日。

25. 租赁负债

	2025年	2024年
租赁合同	3,808,563.92	5,871,511.0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u>1,928,098.99</u>	<u>2,007,938.18</u>
合计	<u>1,880,464.93</u>	<u>3,863,572.82</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长期应付款

	2025年	2024年
非金融机构借款（注）	5,682,142,400.91	5,236,211,376.29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金融机构借款	<u>601,654,395.21</u>	<u>482,870,803.42</u>
合计	<u>5,080,488,005.70</u>	<u>4,753,340,572.87</u>

注：非金融机构借款为本公司向母公司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借入的长期往来款项，其中人民币3,376,590,137.00为计息往来借款，年利率为1.81%至3.78%，借款期限为3年至10年。

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5年	2024年
合同负债 - 预收服务区及加油站收入	<u>239,516,709.62</u>	<u>253,201,640.60</u>

28. 实收资本

	2025年		2024年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比例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u>5,000,000,000.00</u>	<u>100%</u>	<u>4,000,000,000.00</u>	<u>100%</u>

2025年10月10日，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拾亿元整，由原股东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认缴，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人民币730,000,000.00元，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提供现金增资人民币270,0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拾亿元整（人民币5,000,0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0.00元。

上述实收资本已由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29. 资本公积

202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u>4,502,422.77</u>	<u>-</u>	<u>(1,943,648.94)</u>	<u>2,558,773.83</u>

2024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928,685.32	-	(426,262.55)	4,502,422.77
资本溢价（注）	<u>704,000,000.00</u>	<u>-</u>	<u>(704,000,000.00)</u>	<u>-</u>
合计	<u>708,928,685.32</u>	<u>-</u>	<u>(704,426,262.55)</u>	<u>4,502,422.77</u>

注：2024年本公司由于同一控制下收购河南越秀平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平临”）使得资本公积减少人民币704,000,000.00元，详见附注六、1。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u>298,341,481.04</u>	<u>47,122,083.33</u>	<u>-</u>	<u>345,463,564.37</u>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
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
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1. 未分配利润

	2025年	2024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473,762,672.40	3,117,066,769.12
调整（注1）	<u>-</u>	<u>85,299,847.49</u>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473,762,672.40	3,202,366,616.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5,028,905.28	431,303,095.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7,122,083.33	39,494,922.06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注2）	730,000,000.00	-
应付现金股利	-	65,962,117.59
其他（注3）	<u>-</u>	<u>54,450,000.00</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931,669,494.35</u>	<u>3,473,762,672.40</u>

注1： 2024年11月26日，本公司完成了对河南平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河南平临视同在自最终控制方开
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其留存收益追溯调增2024年度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85,299,847.49元；无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事项。

注2： 2025年10月10日，本公司董事会决议以未分配利润人民币730,000,000.00元转增资本。

注3： 2024年由于本公司同一控制下收购河南平临使得2024年度未分配利润减少人民币54,450,000.00
元，详见附注六。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5年		2024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3,412,386,863.88	2,191,204,468.87	3,587,981,629.01	2,261,783,417.89
通行费收入	3,132,452,724.89	1,911,270,330.87	3,050,819,807.19	1,724,621,596.07
特许经营权安排下的建造和改造服务收入	279,934,138.99	279,934,138.00	537,161,821.82	537,161,821.82
其他业务小计	57,704,379.93	12,939,783.83	54,872,869.34	10,141,013.20
租赁收入	499,654.59	-	510,954.62	-
服务区及加油站收入	34,204,070.30	6,747,956.00	32,277,697.08	5,789,979.18
服务费及其他收入	23,000,655.04	6,191,827.83	22,084,217.64	4,351,034.02
合计	3,470,091,243.81	2,204,144,252.70	3,642,854,498.35	2,271,924,431.09

	2025年	2024年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3,469,591,589.22	3,642,343,543.73
租赁收入	499,654.59	510,954.62
合计	3,470,091,243.81	3,642,854,498.35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2025年	2024年
主要产品类型		
通行费	3,132,452,724.89	3,050,819,807.19
特许经营权安排下的建造和改造服务收入	279,934,138.99	537,161,821.82
服务区及加油站收入	34,204,070.30	32,277,697.08
管理服务收入	17,256,229.64	17,570,889.55
其他营运收入	5,744,425.40	4,513,328.09
合计	3,469,591,589.22	3,642,343,543.73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通行费	3,132,452,724.89	3,050,819,807.19
其他营运收入	5,744,425.40	4,513,328.09
	3,138,197,150.29	3,055,333,135.28
在某一时段确认收入		
特许经营权安排下的建造和改造服务收入	279,934,138.99	537,161,821.82
服务区及加油站收入	34,204,070.30	32,277,697.08
管理服务收入	17,256,229.64	17,570,889.55
	331,394,438.93	587,010,408.45
合计	3,469,591,589.22	3,642,343,543.73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本集团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如下：

通行费及其他营运收入

当满足车辆在本集团拥有权益的高速公路通行完毕，本集团履行了道路通行中相应履约义务时，且拆分收入已拆分确认，本集团确认通行费收入。付款于服务提供时即时到期。

特许经营权安排下的建造和改造服务收入

当本集团的履约行为创造及提升一项资产，而该项资产于本集团进行建设及升级服务时由客户控制，随着提供建造服务，履约义务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履行。

管理服务收入

履约义务于提供服务时随时间履行，管理服务收入根据产生的时间进行分摊。

服务区及加油站收入

对本集团的服务区及加油站收入，按直线法在合同约定期限内确认。服务区及加油站收入通常要求预先付款。

确认的收入来源于：

	2025年	2024年
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	24,204,467.03	15,130,275.59

分摊至年末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说明：

于2025年12月31日，对于已签订的关于服务区及加油站收入的合同、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266,117,634.94，其中：人民币26,600,925.32元预计将于2026年确认收入。

33. 税金及附加

	2025年	2024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45,380.85	7,422,311.31
教育费附加	5,416,807.70	5,416,687.89
房产税	3,031,178.01	3,212,829.87
土地使用税	2,715,210.34	2,917,488.82
印花税	569,664.73	744,381.29
车船税	51,078.12	51,503.18
其他	492,549.12	489,281.27
合计	20,221,868.87	20,254,483.63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管理费用

	2025年	2024年
工资薪酬	172,050,270.22	175,527,445.13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798,614.14	1,844,325.96
专业服务费	15,481,935.87	21,536,298.10
固定资产折旧费	9,837,335.97	9,713,809.59
物业管理费	3,983,971.00	3,776,584.11
信息系统服务费	9,527,014.59	8,130,742.89
其他费用	8,825,289.34	13,479,699.34
合计	<u>221,504,431.13</u>	<u>234,008,905.12</u>

35. 研发费用

	2025年	2024年
委外支出	2,882,997.23	1,817,255.00
其他	795,542.26	1,491,262.45
合计	<u>3,678,539.49</u>	<u>3,308,517.45</u>

36. 财务费用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支出	379,089,258.97	433,672,059.75
减：利息收入	10,267,691.65	17,141,491.02
汇兑损益	(2,556,582.31)	2,220,484.82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95,675.65	269,348.66
其他	9,855,753.32	11,219,255.01
合计	<u>376,316,413.98</u>	<u>430,239,657.22</u>

37. 其他收益

	2025年	2024年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328,249.24	1,514,505.25
税费返还	158,837.75	-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18,355.14	276,339.25
其他	-	3,994.43
合计	<u>1,805,442.13</u>	<u>1,794,838.93</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8. 投资收益

	2025年	2024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u>135,172,865.28</u>	<u>139,189,860.28</u>

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5年	2024年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u>(2,580,000.00)</u>	<u>(1,190,000.00)</u>

40. 资产减值损失

	2025年	2024年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u>(265,000,000.00)</u>	<u>-</u>

本集团本年确认了人民币265,000,000.00元的无形资产减值损失，是由于湖北大广南高速的预测未来收费车流量及路费收入预期有所下降，因此对湖北大广南高速的无形资产-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提取了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是根据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的。该资产组由湖北阿深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所拥有的资产组组成。在确定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采用了7.31%作为折现率。

41. 资产处置收益

	2025年	2024年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u>(76,176.11)</u>	<u>28,333.44</u>

42. 营业外收入

	2025年	2024年
赔偿收入	11,882,199.18	15,983,718.52
应付账款转销	-	6,474,634.78
罚款收入	983,388.84	235,789.8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5,969.72	10,706.24
其他	<u>8,191,668.28</u>	<u>5,170,796.80</u>
合计	<u>21,073,226.02</u>	<u>27,875,646.20</u>

43. 营业外支出

	2025年	2024年
赔偿支出	-	44,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8,988.22	-
滞纳金	283,026.40	455,763.58
其他	<u>3,374.61</u>	<u>902,588.56</u>
合计	<u>385,389.23</u>	<u>1,402,352.14</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费用按性质分类

本集团营业成本、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2025年	2024年
无形资产摊销	1,555,989,663.36	1,366,125,041.12
工资薪酬	308,719,373.54	309,772,831.91
收费公路及桥梁之养护开支	151,331,053.68	147,719,837.01
收费公路及桥梁之经营开支	80,473,560.60	82,854,527.02
特许经营权安排下的建造和改造服务成本	279,934,138.00	537,161,821.82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2,067,118.01	2,112,829.83
固定资产折旧费	14,773,625.55	12,718,097.25
长期待摊费用	540,489.70	114,167.01
其他费用	35,498,200.88	50,662,700.69
合计	<u>2,429,327,223.32</u>	<u>2,509,241,853.66</u>

45. 政府补助

	2025年	2024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	<u>1,805,442.13</u>	<u>1,794,838.93</u>

46. 所得税费用

	2025年	2024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6,752,563.28	250,613,965.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u>(99,439,501.73)</u>	<u>17,158,987.79</u>
合计	<u>167,313,061.55</u>	<u>267,772,952.80</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利润总额	534,235,705.73	849,414,830.5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3,558,926.43	212,353,707.64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469,299.16	(905,226.63)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33,793,216.32)	(34,797,465.07)
非应税收入	(418,995.99)	(515,328.43)
不可抵扣的费用	5,851,764.90	22,494,790.23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13,093,336.38)	(1,945.71)
未确认的可抵扣亏损	<u>74,738,619.75</u>	<u>69,144,420.77</u>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u>167,313,061.55</u>	<u>267,772,952.80</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5年	2024年
净利润	366,922,644.18	581,641,877.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5,000,000.00	-
固定资产折旧	14,773,625.55	12,718,097.2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067,118.01	2,112,829.83
无形资产摊销	1,555,989,663.36	1,366,125,041.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0,489.70	114,167.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76,176.11	(28,333.44)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83,018.50	(10,706.2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580,000.00	1,190,000.00
期权计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1,943,648.94)	(426,262.55)
财务费用	386,347,707.90	436,161,893.23
投资损失	(135,172,865.28)	(139,189,86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99,439,501.73)	17,158,987.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2,986,685.10)	(67,975,057.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6,530,968.33	68,507,53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321,368,710.59</u>	<u>2,278,100,204.61</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现金的年末余额	2,195,402,009.87	768,481,873.7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768,481,873.77</u>	<u>1,134,293,098.01</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426,920,136.10</u>	<u>(365,811,224.24)</u>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25年	2024年
现金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2,195,402,009.87</u>	<u>768,481,873.77</u>

48. 不涉及现金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u>411,380.62</u>	<u>4,466,620.29</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9. 租赁

（1）作为承租人

	2025年	2024年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95,675.65	269,348.6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u>1,918,373.15</u>	<u>2,201,665.85</u>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为1至13.5年。租赁合同约定本集团不能将租赁资产进行转租，租赁合同不包含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可变租金的条款。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本集团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含1年）	2,111,128.79	2,275,274.07
1年至2年（含2年）	375,815.10	1,725,698.25
2年至3年（含3年）	<u>-</u>	<u>375,815.10</u>
	<u>2,486,943.89</u>	<u>4,376,787.42</u>

（2）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将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用于出租，租赁期为5年，形成经营租赁。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租赁收入	<u>499,654.59</u>	<u>510,954.62</u>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未折现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含1年）	178,505.72	477,559.75
1年至2年（含2年）	<u>-</u>	<u>170,005.45</u>
合计	<u>178,505.72</u>	<u>647,565.20</u>

本集团租出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为2至3年，租赁合同约定承租方不能将租赁资产进行转租，租赁合同不包含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可变租金的条款。租出房屋及建筑物列示于投资性房地产，参见附注五、8。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4年11月，本公司以现金人民币758,450,000.00元取得了河南越秀平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55%股权，河南越秀平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成立，系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由于合并前后合并双方均受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支付完成全部股权转让款并完成交割，故合并日确定为2024年11月26日。

河南越秀平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在合并日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2024年11月26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71,433,920.04	95,876,907.10
非流动资产	2,262,650,349.75	2,349,079,178.08
流动负债	185,332,250.60	240,714,745.60
非流动负债	785,948,972.49	769,150,707.78
净资产	1,462,803,046.70	1,435,090,631.80
少数股东权益	(658,261,371.02)	(645,790,784.31)
取得的净资产	804,541,675.69	789,299,847.49
合并差额(计入权益)	(46,091,675.69)	
合并对价	758,450,000.00	

河南越秀平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自2024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24年1月1日 至 11 月 26 日期间
营业收入	589,663,972.00
净利润	147,643,537.77
现金流量净额	65,784,358.35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湖南长株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	长沙	高速公路收费	92,773.00	100.00	-
河南越秀尉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许昌	许昌	高速公路收费	66,075.45	100.00	-
湖北随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利	武汉	高速公路收费	177,000.00	70.00	-
湖北省汉蔡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高速公路收费	15,000.00	-	67.00
湖北越秀汉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鄂州	鄂州	高速公路收费	13,500.00	-	100.00
湖北阿深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高速公路收费	20,000.00	-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广州越鹏信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投资	26,000.00	100.00	-
河南越秀兰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开封	开封	高速公路收费	99,000.00	100.00	-
河南越秀平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平顶山	平顶山	高速公路收费	128,000.00	55.00	-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湖北随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	79,176,449.85	102,722,696.10	1,193,967,383.76
湖北省汉蔡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	14,796,055.41	-	418,968,503.83
湖北阿深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10%	(25,721,980.00)	-	170,068,561.22
河南越秀平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5%	63,643,213.64	75,503,891.43	653,152,622.14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这些信息为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销前的金额：

2025年

	湖北随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湖北省汉蔡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湖北阿深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越秀平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29,241,106.98	138,238,601.28	87,789,757.55	73,245,138.85
非流动资产	<u>5,164,885,421.31</u>	<u>3,162,580,525.64</u>	<u>6,202,289,786.27</u>	<u>2,055,731,135.35</u>
资产合计	<u>5,394,126,528.29</u>	<u>3,300,819,126.92</u>	<u>6,290,079,543.82</u>	<u>2,128,976,274.20</u>
流动负债	388,937,032.95	253,553,740.30	741,306,388.16	41,306,889.71
非流动负债	<u>1,025,298,216.13</u>	<u>1,777,663,859.85</u>	<u>3,848,087,543.45</u>	<u>636,219,113.07</u>
负债合计	<u>1,414,235,249.08</u>	<u>2,031,217,600.15</u>	<u>4,589,393,931.61</u>	<u>677,526,002.78</u>
营业收入	830,569,618.43	323,962,821.51	427,990,686.90	561,192,142.92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263,921,499.49	44,836,531.55	(257,219,800.02)	141,429,36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597,372.52	209,404,686.92	315,197,499.94	393,844,396.83

2024年

	湖北随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湖北省汉蔡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湖北阿深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越秀平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67,601,393.43	92,559,076.90	73,508,623.43	175,267,355.05
非流动资产	<u>5,365,516,498.13</u>	<u>3,309,250,044.48</u>	<u>6,690,248,669.42</u>	<u>2,146,323,850.91</u>
资产合计	<u>5,633,117,891.56</u>	<u>3,401,809,121.38</u>	<u>6,763,757,292.85</u>	<u>2,321,591,205.96</u>
流动负债	278,173,717.35	256,314,237.22	681,387,084.50	202,853,123.81
非流动负债	<u>1,296,565,405.14</u>	<u>1,920,729,887.17</u>	<u>4,124,464,799.32</u>	<u>724,733,796.95</u>
负债合计	<u>1,574,739,122.49</u>	<u>2,177,044,124.39</u>	<u>4,805,851,883.82</u>	<u>927,586,920.76</u>
营业收入	857,803,048.41	283,196,343.68	476,845,709.18	652,929,110.88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261,018,191.40	5,507,963.00	(29,758,228.00)	162,647,82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068,560.10	154,542,747.28	338,130,380.45	403,386,208.79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会计 处理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高速公路经营管理	100,000.00	-	35.00	权益法
联营企业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大桥建设及经营管				
	东莞市	东莞市	理	27,390.00	22.78	5.00	权益法
广西越秀苍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梧州市	梧州市	高速公路经营管理	19,092.50	10.00	-	权益法
广州琶洲港澳客运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水路运输	17,880.00	-	45.00	权益法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 施证券投资基金	武汉市	不适用	高速公路经营管理	不适用	30.00	-	权益法

本集团的重要合营企业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主要运营位于广州的一条高速公路，采用权益法核算。

下表列示了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价值：

	2025年	2024年
流动资产	491,469,749.72	405,182,408.78
非流动资产	927,428,277.54	1,077,960,704.84
资产合计	1,418,898,027.26	1,483,143,113.62
流动负债	95,694,919.77	96,851,847.84
非流动负债	88,738,706.51	96,418,041.30
负债合计	184,433,626.28	193,269,889.14
净资产	1,234,464,400.98	1,289,873,224.48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432,062,540.34	451,455,628.57
调整事项	28,902,894.99	33,824,073.93
投资的账面价值	460,965,435.33	485,279,702.50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507,043,001.17	515,615,451.17
财务费用	(1,665,087.52)	(2,628,261.95)
所得税费用	66,046,122.97	79,643,752.35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198,070,950.94	206,578,403.03
收到的股利	93,639,100.00	65,835,500.0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本集团的重要联营企业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主要运营位于广东的一座桥梁，采用权益法核算。

下表列示了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价值：

	2025年	2024年
流动资产	486,534,948.11	84,586,339.86
非流动资产	903,648,602.87	970,060,632.00
资产合计	1,390,183,550.98	1,054,646,971.86
流动负债	353,005,109.24	58,248,673.24
非流动负债	70,387,679.98	80,974,017.06
负债合计	423,392,789.22	139,222,690.30
净资产	966,790,761.76	915,424,281.56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178,334,223.91	168,859,162.98
调整事项	144,720,071.62	172,430,289.66
投资的账面价值	323,054,295.53	341,289,452.64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839,900,404.54	978,575,019.02
财务费用	(2,007,979.10)	5,223,268.01
所得税费用	128,926,428.01	130,814,639.38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384,556,657.00	391,860,757.39
收到/应收的股利	89,170,478.06	21,118,117.43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本集团的重要联营企业广西越秀苍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主要运营位于广西的一条高速公路，采用权益法核算。

下表列示了广西越秀苍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价值：

	2025年	2024年
流动资产	142,886,712.44	115,116,822.47
非流动资产	124,500,992.52	154,659,526.69
资产合计	267,387,704.96	269,776,349.16
流动负债	5,692,636.74	7,501,803.30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5,692,636.74	7,501,803.30
净资产	261,695,068.22	262,274,545.86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26,169,506.82	26,227,454.59
调整事项	44,680,338.50	47,475,719.14
投资的账面价值	70,849,845.32	73,703,173.73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99,856,627.07	102,140,096.48
财务费用	(893,764.13)	(1,282,649.83)
所得税费用	3,864,722.62	7,099,278.58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21,466,715.90	40,329,937.37
收到的股利	5,000,000.00	5,000,000.0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本集团的重要联营企业广州琶洲港澳客运有限公司主要运营位于广州的琶洲港澳客运码头，采用权益法核算。

下表列示了广州琶洲港澳客运有限公司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价值：

	2025年	2024年
流动资产	12,300,090.55	45,220,470.67
非流动资产	377,952,351.69	361,886,921.23
资产合计	390,252,442.24	407,107,391.90
流动负债	77,228,003.01	40,932,967.17
非流动负债	236,864,147.38	254,182,941.25
负债合计	314,092,150.39	295,115,908.42
净资产	76,160,291.85	111,991,483.48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34,272,131.33	50,396,167.57
调整事项	(30,952,677.72)	(31,182,666.19)
投资的账面价值	3,319,453.61	19,213,501.38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46,674,168.73	51,690,750.18
财务费用	7,595,241.61	8,299,052.11
净亏损及综合亏损总额	35,320,106.15	40,148,752.82
收到的股利	-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本集团的重要联营企业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主要运营位于湖北的一条高速公路，采用权益法核算。

下表列示了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价值：

	2025年	2024年
流动资产	83,315,675.42	88,674,985.41
非流动资产	2,143,813,332.71	2,232,152,894.01
资产合计	2,227,129,008.13	2,320,827,879.42
流动负债	50,887,311.93	76,117,183.01
非流动负债	430,394,482.87	412,235,444.14
负债合计	481,281,794.80	488,352,627.15
净资产	1,745,847,213.33	1,832,475,252.27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523,754,164.00	549,742,575.68
调整事项	(1,093,732.52)	(1,384,731.88)
投资的账面价值	522,660,431.48	548,357,843.80
存在公开报价投资的公允价值	478,800,000.00	573,480,000.00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223,519,577.77	227,075,821.96
财务费用	8,833.19	8,073.75
所得税费用	8,878,541.46	9,391,200.05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28,866,958.94	28,795,763.12
收到的股利	34,357,500.00	42,776,100.00

八、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1.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1）信用风险

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本集团应用简化方法计量预期信贷亏损，对所有应收账款采用极低的预期损失比率计提全期预期损失拨备。应收账款的对手方为中国政府，因此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极低。

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等于其账面价值。

于202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未见显著增加，本集团依然按照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对其进行减值评估，请参考附注五、4。

八、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2）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充足的资金和信用额度以满足流动性要求。本集团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按要求偿还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	501,995,424.94	-	-	-	501,995,424.94
其他应付款	1,598,703,907.32	800,886,074.45	-	-	-	2,399,589,981.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不含租赁负债）	-	2,682,666,758.29	-	-	-	2,682,666,758.29
长期借款	-	-	2,193,723,024.47	978,521,904.97	3,966,072,888.90	7,138,317,818.34
应付债券	-	-	9,000,000.00	503,969,863.01	-	512,969,863.01
租赁负债	-	2,111,128.79	375,815.10	375,815.10	1,691,167.95	4,553,926.94
长期应付款	-	-	54,317,064.00	1,082,067,499.89	4,105,912,229.38	5,242,296,793.27
合计	1,598,703,907.32	3,987,659,386.47	2,257,415,903.57	2,564,935,082.97	8,073,676,286.23	18,482,390,566.56

2024年12月31日

	按要求偿还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	566,762,335.66	-	-	-	566,762,335.66
其他应付款	1,770,465,097.66	91,045,263.27	-	-	-	1,861,510,360.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不含租赁负债）	-	2,982,635,140.88	-	-	-	2,982,635,140.88
长期借款	-	-	2,154,780,899.04	2,152,242,482.16	4,905,955,128.58	9,212,978,509.78
租赁负债	-	2,275,274.07	1,725,698.25	375,815.10	2,066,983.05	6,443,770.47
长期应付款	-	-	131,241,658.44	131,241,658.44	5,317,155,206.67	5,579,638,523.55
合计	1,770,465,097.66	3,642,718,013.88	2,287,748,255.73	2,283,859,955.70	10,225,177,318.30	20,209,968,641.27

八、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3）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本集团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

于2025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如果借款利率上升/下降1%，本集团的净损益会由于浮动利率借款利息费用的变化而减少/增加人民币83,780,008.34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02,174,303.00元）。

汇率风险

本集团计价结算以记账本位币为主，无重大汇率风险。

2.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保持最佳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所有者的利润分配、向所有者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等。2025年度和2024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资产负债率是总负债和总资产的比率。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2025年	2024年
总资产	31,168,878,262.32	31,256,945,585.69
总负债	20,453,029,358.82	20,997,849,089.90
资产负债率	<u>65.62%</u>	<u>67.18%</u>

九、公允价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 - 出租的建筑物				
2025年	-	-	11,160,000.00	11,160,000.00
2024年	-	-	13,740,000.00	13,740,000.00

本集团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2. 公允价值计量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

本集团的财务部门由财务经理领导，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财务经理直接向高级管理层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高级管理层审核批准。

本集团之投资性房地产已于2025年12月31日由持有认可相关专业资格并对所估值投资性房地产之地点及范畴有近期经验之独立专业合资格估值师估值。就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而言，其现有之使用符合最高及最佳使用。

本集团财务部门会审核由独立专业合资格估值师所进行的估值，以作财务报告用途。本集团财务部门直接向高级管理层汇报。财务部门会定期核实独立估值报告的所有主要输入值；与去年的估值报告作比较以评估物业估值变动；及与独立专业合资格估值师进行讨论。

估值方法

中国办公室估值采用直接比较法确定。直接比较法乃基于将予以估值之房地产与最近曾交易之邻近其他可比较房地产并就主要特点（例如物业面积）之差异作出调整后作直接比较。对此估值法之最重大输入数据为每平方米价格。

如下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概述：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2025年：每平方米人民币7,010元 – 人民币8,956元 (2024年：每平方米人民币8,741元 – 人民币10,800元)
出租的建筑物	2025年： 11,160,000.00 (2024年：13,740,000.00)	直接比较法	经调整每平方米平均价格	

九、 公允价值（续）

3.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信息

持续的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中，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和损失中与非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信息如下：

	2025年	2024年
计入当期损益的损失总额	(2,580,000.00)	(1,190,000.00)
年末持有的资产计入的当期未实现损失的变动	(2,580,000.00)	(1,190,000.00)

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以下是本集团除租赁负债及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的金融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比较：

2025年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披露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 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 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20,603,470.00	20,603,470.00	-	20,603,470.00	-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6,542,896,668.00	6,032,932,605.10	-	6,032,932,605.10	-
应付债券	499,516,775.85	486,348,390.28	-	486,348,390.28	-
长期应付款	5,080,488,005.70	4,722,646,142.61	-	4,722,646,142.61	-
合计	12,122,901,449.55	11,241,927,137.99	-	11,241,927,137.99	-
2024年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披露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 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 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11,603,470.00	11,603,470.00	-	11,603,470.00	-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8,353,165,834.00	7,742,652,104.87	-	7,742,652,104.87	-
长期应付款	4,753,340,572.87	5,139,637,100.04	-	5,139,637,100.04	-
合计	13,106,506,406.87	12,882,289,204.91	-	12,882,289,204.91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 (7)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 (8) 本公司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9)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企业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10)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的合营企业；
- (11)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2)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同受一方重大影响不构成关联方）；
- (14) 本公司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 (15) 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

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 母公司和子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持 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 权比例(%)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香港洛克道 160号越秀大 厦26楼	高速公路、等级公 路、桥梁及其配套 设施的经营管理	1.673亿港币	100.00	100.0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城建仲量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市太和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越秀苍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注1）
广州越秀城建国际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卓飞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桥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生鲜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秦滨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隽景一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怡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悦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城建开发装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越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悦秀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荟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风行田园综合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市新港东加油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方
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方
陈雨良	其他关联关系方
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方

注1：2024年12月18日，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完成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出售，此后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不再是本公司的关联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与关联方的交易

（1）定价政策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2）关联方劳务交易

自关联方接受劳务

	2025年	2024年
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	72,754,471.05	108,851,003.00
广州越秀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8,092,735.50	7,694,658.78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99,150.20	5,169,925.84
广州越秀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3,121,502.64	-
广州越秀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2,869,686.17	2,939,440.30
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59,885.45	350,294.36
广州越秀荟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27,491.32	274,964.15
广州越秀城建仲量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02,774.22	344,793.95
广州越秀怡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93,029.03	199,903.8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4,339.62	-
广州市新港东加油站有限公司	26,745.35	29,394.14
广州悦秀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377.00	31,755.16
广州越秀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	157,945.76
广州越秀风行田园综合体有限公司	-	29,572.00
合计	92,451,187.55	126,073,651.25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2025年	2024年
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789,699.67	4,775,606.22
山东秦滨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3,389,752.96	2,876,687.15
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783,974.41	2,615,558.46
广西越秀苍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81,241.99	922,478.84
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25,378.28	589,849.11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500,483.79	458,330.44
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393,820.77	816,475.48
广州越秀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344,905.67	370,188.69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1,113,217.06
广州琶洲港澳客运有限公司	-	131,236.27
合计	13,709,257.54	14,669,627.72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与关联方的交易（续）

（3）关联方租赁

作为承租人

	租赁资产种类	2025年租赁费	2024年租赁费
广州越秀城建国际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1,353,113.96	1,463,288.27
广州隽景一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342,070.23	696,873.55
广州越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233,895.06	-
合计		1,929,079.25	2,160,161.82

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至2026年12月止。

（4）关联方资金拆入

2025年

	拆入金额	偿还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	270,000,000.00	2022/9/15	2025/10/20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24/7/10	2025/7/10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84,802,739.73	-	2025/11/14	2026/11/14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5,000,000.00	-	2025/11/18	2026/11/18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379,802,739.73	-	2025/11/19	2026/11/19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19,000,000.00	-	2025/12/11	2026/12/11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	35,000,000.00	2025/12/15	2026/12/15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201,000,000.00	-	2025/12/18	2026/12/18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2025/12/19	2026/12/19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599,704,110.00	-	2025/12/22	2035/12/22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2025/12/23	2036/12/23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与关联方的交易（续）

（4）关联方资金拆入（续）

2024年	拆入金额	偿还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	290,000,000.00	2019/11/27	2029/11/27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	60,000,000.00	2021/1/26	2031/1/26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819,000,000.00	2021/2/1	2031/2/1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60,000,000.00	2024/3/16	2024/12/5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2024/3/15	2031/3/15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69,000,000.00	-	2024/4/16	2031/4/16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	200,000,000.00	2023/2/26	2024/2/26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	73,000,000.00	2023/2/26	2024/2/26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2016/7/19	2026/7/19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	130,000,000.00	2022/9/15	2032/9/15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	2024/7/10	2025/7/10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2024/12/13	2025/12/13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向越秀（中国）交通基建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股东借款，期限1至10年，利率为1.81%-3.78%（2024年：1.81%-3.78%）。

（5）关联方资产转让

	交易内容	2025年	2024年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投资	-	758,450,000.00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与关联方的交易（续）

（5）其他关联方交易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收入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3,267,721.34	2,214,996.88
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63.75	805,737.37
广州琶洲港澳客运有限公司	206,912.26	230,683.48
合计	3,474,997.35	3,251,417.73
其他利息支出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122,661,854.24	117,130,082.80
广西越秀苍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40,337.94	1,328,920.46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955,868.85
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91,025.07	204,247.67
广州越秀城建国际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67,510.96	113,405.12
广州隽景一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40.23	23,932.62
广州越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935.06	-
合计	123,868,203.50	119,756,457.52
银行手续费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2,130.00	1,520.00

6. 关联方余额

（1）货币资金

	2025年	2024年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487,414,928.83	196,663,940.46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余额（续）

（2）应收账款

	2025年	2024年
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258,994.00	2,225,704.00
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591,360.00	681,360.00
合计	2,850,354.00	2,907,064.00

（3）其他应收款

	2025年	2024年
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7,874,297.06	28,287,179.57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
广州越秀城建国际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245,433.30	245,433.30
广州琶洲港澳客运有限公司	206,912.26	230,683.48
广州越秀怡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6,623.44	77,670.67
广州越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5,117.42	-
广州越秀荟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	90,000.00
广州越秀城建仲量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63,161.00	63,161.00
广州隽景一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83,957.57
合计	28,991,544.48	29,178,085.59

（4）长期应收款

	2025年	2024年
广州琶洲港澳客运有限公司	15,406,470.00	6,406,470.00
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197,000.00	5,197,000.00
合计	20,603,470.00	11,603,470.00

（5）应收股利

	2025年	2024年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52,278,478.06	-

（6）应付账款

	2025年	2024年
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	43,117,646.10	35,177,211.70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914,884.41
广州越秀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	383,812.00
合计	43,117,646.10	37,475,908.11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5年	2024年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u>601,654,395.21</u>	<u>482,870,803.42</u>

（8）其他应付款

	2025年	2024年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1,823,782,910.19	1,089,177,430.73
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34,880,642.59	132,776,085.32
广西越秀苍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2,147,974.68	104,634,341.33
桥丰有限公司	90,206,669.57	90,206,669.57
卓飞有限公司	6,739,550.00	6,739,550.00
广州越秀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3,121,502.64	-
广州越秀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2,268,736.06	2,939,440.30
陈雨良	2,267,547.17	2,267,547.17
广州越秀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742,648.00	317,075.00
广州悦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94,339.62	277,735.85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169.81	-
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广州市新港东加油站有限公司	2,556.77	4,100.03
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	159.62
合计	<u>2,196,922,247.10</u>	<u>1,429,360,134.92</u>

（9）长期应付款

	2025年	2024年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u>5,080,488,005.70</u>	<u>4,753,340,572.87</u>

除货币资金、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不含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和部分其他应付款外，其他应收款项不计利息，无担保。

（10）租赁负债

	2025年	2024年
广州越秀城建国际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1,329,969.76	2,612,341.95
广州隽景一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u>350,023.68</u>	<u>499,657.77</u>
	<u>1,679,993.44</u>	<u>3,111,999.72</u>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承诺

于2023年10月13日、2024年7月19日以及2025年6月13日，本集团与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公路大修协议，签约合同价分别为人民币68,915,483.00元、68,023,122.00元以及69,094,417.00元，向其采购公路大修服务以改善高速公路路面及交通出行条件、减少安全事故、保障安全出行。本年度已发生的采购，参见附注十、5（2）。

8. 资金集中管理

广西越秀苍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及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参与了本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广西越秀苍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存放于本公司的款项总额为人民币132,147,974.68元，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存放于本公司的款项总额为人民币115,880,642.59元。本公司已确认相应金额的其他应付款。

十一、股份支付

	2025年	2024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558,773.83	4,502,422.77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943,648.94)	(426,262.55)

本集团的母公司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2021年授予本集团职工一定数量的期权，根据期权的相关安排，这些期权本集团没有结算义务，而是由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以自身股份进行结算。每一份期权可在本集团员工达到约定的服务期限条件后，按照约定的行权价在约定的期权有效期内认购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一股普通股。

本集团采用二项式点阵模型对母公司授予本集团员工的期权在各自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在评估时考虑了授予日的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股价、行权价格、预期股价股东率、无风险利率等信息。

于2025年12月31日，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授予本集团职工发行在外的期权数量为3,255,494份，股份期权的行权价格范围分别为每份4.43港元到4.68港元，行权有效期为2023年6月25日到2031年8月25日。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2025年	2024年
资本承诺	<u>5,527,100.00</u>	<u>36,776,933.23</u>

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承诺，参见附注五、48。

2. 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2个报告分部：

- (1) 公路运营分部主要从事高速公路、桥梁收费业务。
- (2) “其他”分部主要从事其他业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与本集团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原因在于该资产由本集团统一管理。分部负债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原因在于该负债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2025年

	公路运营	其他	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470,091,243.81	-	-	3,470,091,243.81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损失）	151,066,913.05	(15,894,047.77)	-	135,172,865.28
折旧费和摊销费	1,573,370,896.62	-	-	1,573,370,896.62
利润/（亏损）总额	550,129,789.73	(15,894,084.00)	-	534,235,705.73
所得税费用	167,313,061.55	-	-	167,313,061.55
资产总额	31,241,072,768.32	18,932,836.00	(91,127,342.00)	31,168,878,262.32
负债总额	17,964,838,064.05	91,127,342.00	(91,127,342.00)	17,964,838,064.05

其他披露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				
长期股权投资增加额	(71,100,165.40)	(15,894,047.77)	-	(86,994,213.17)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额	(1,527,103,689.44)	-	-	(1,527,103,689.44)

十三、分部报告（续）

经营分部（续）

2024年

	公路运营	其他	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642,854,498.35	-	-	3,642,854,498.35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157,256,799.05	(18,066,938.77)	-	139,189,860.28
折旧费和摊销费	1,381,070,135.21	-	-	1,381,070,135.21
利润总额	867,481,805.32	(18,066,974.77)	-	849,414,830.55
所得税费用	267,772,952.80	-	-	267,772,952.80
资产总额	31,313,222,482.87	25,874,180.11	(82,151,077.29)	31,256,945,585.69
负债总额	18,410,218,293.40	82,151,077.29	(82,151,077.29)	18,410,218,293.40
其他披露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				
长期股权投资增加额	22,527,081.77	(18,066,938.77)	-	4,460,143.00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额	(818,123,064.58)	-	-	(818,123,064.58)

十三、分部报告（续）

其他信息

本集团全部对外交易收入均来源于中国大陆，非流动资产总额（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均在中国大陆。

本集团无对任何一个客户产生的收入达到或超过本集团收入10%。

十四、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	295,966,010.26	493,765,364.52
1年至2年	217,671.21	-
2年至3年	-	-
3年以上	1,779,977,916.68	1,779,977,916.68
	<u>2,076,161,598.15</u>	<u>2,273,743,281.20</u>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
合计	<u>2,076,161,598.15</u>	<u>2,273,743,281.20</u>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25年	2024年
应收股利	42,359,001.04	-
关联方往来款项	1,780,329,658.08	1,997,987,417.22
关联方往来款应收利息	166,546,365.33	189,042,338.53
其他	<u>86,926,573.70</u>	<u>86,713,525.45</u>
合计	<u>2,076,161,598.15</u>	<u>2,273,743,281.20</u>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2,076,161,598.15</u>	<u>100.00</u>	<u>-</u>	<u>-</u>
	2024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2,273,743,281.20</u>	<u>100.00</u>	<u>-</u>	<u>-</u>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无需计提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十四、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 长期应收款

	2025年		2024年	
关联方往来款项	6,696,094,606.82		6,212,512,058.95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		-	
合计	6,696,094,606.82		6,212,512,058.95	

	2025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	6,696,094,606.82	100.00	-	-

	202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	6,212,512,058.95	100.00	-	-

十四、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 长期股权投资

202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宣告现金股利		
对子公司投资	6,818,877,087.65	-	-	-	-	6,818,877,087.65	-
对联营企业投资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							
证券投资基金	548,357,843.80	-	-	8,660,087.68	(34,357,500.00)	522,660,431.48	-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299,260,664.25	-	-	57,475,837.96	(72,251,001.04)	284,485,501.17	(27,956,632.15)
广西越秀苍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3,703,173.73	-	-	2,146,671.59	(5,000,000.00)	70,849,845.32	-
	921,321,681.78	-	-	68,282,597.23	(111,608,501.04)	877,995,777.97	(27,956,632.15)
合计	7,740,198,769.43	-	-	68,282,597.23	(111,608,501.04)	7,696,872,865.62	(27,956,632.15)

2024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宣告现金股利		
对子公司投资	6,014,335,411.96	804,541,675.69	-	-	-	6,818,877,087.65	-
对联营企业投资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							
证券投资基金	582,495,214.86	-	-	8,638,728.94	(42,776,100.00)	548,357,843.80	-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257,804,257.21	-	-	58,567,508.80	(17,111,101.76)	299,260,664.25	(27,956,632.15)
广西越秀苍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4,670,179.99	-	-	4,032,993.74	(5,000,000.00)	73,703,173.73	-
	914,969,652.06	-	-	71,239,231.48	(64,887,201.76)	921,321,681.78	(27,956,632.15)
合计	6,929,305,064.02	804,541,675.69	-	71,239,231.48	(64,887,201.76)	7,740,198,769.43	(27,956,632.15)

十四、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 营业收入

	2025年		2024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服务费收入	<u>26,821,331.38</u>	<u>-</u>	<u>27,298,892.07</u>	<u>-</u>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2025年	2024年
主要产品类型		
服务费收入	<u>26,821,331.38</u>	<u>27,298,892.07</u>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服务费收入	<u>26,821,331.38</u>	<u>27,298,892.07</u>

5. 投资收益

	2025年	2024年
收到子公司发放的股利	531,968,824.99	432,844,568.1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u>68,282,597.23</u>	<u>71,239,231.48</u>
合计	<u>600,251,422.22</u>	<u>504,083,799.67</u>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2025年12月3日，本公司与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订立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有条件同意购买以及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条件同意出售山东秦滨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秦滨高速”）的85%股权，总价款为人民币1,153,500,000.00元。于2026年2月14日，完成交易的先决条件均已达成，该股权收购于同日完成，秦滨高速自此成为本公司的一间附属公司。

十六、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8日决议批准。



营业执照

(副本)(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8 月 01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
大楼 17 层 01-12 室

登记机关



2026 年 03 月 11 日

证书序号: 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从事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 (2012) 35 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142139068	11000008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RQ06	110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53270	11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387370X8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3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28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LX3Y181	44010157	2020-11-02
11	新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8L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L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103007703294606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4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8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2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440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785632412	11010075	2020-11-02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5458861W	11000102	2020-11-02
33	尤尼泰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200MA3TG4B979	37020009	2020-11-02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592342655N	11010156	2020-11-02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000087374063A	33000014	2020-11-02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2089608790Q	11000162	2020-11-02
3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6088390411	12010011	2020-11-02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1301173Y	11010170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0102089661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U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汇大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08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附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28

【大中小】【打印北京】【关闭窗口】



网站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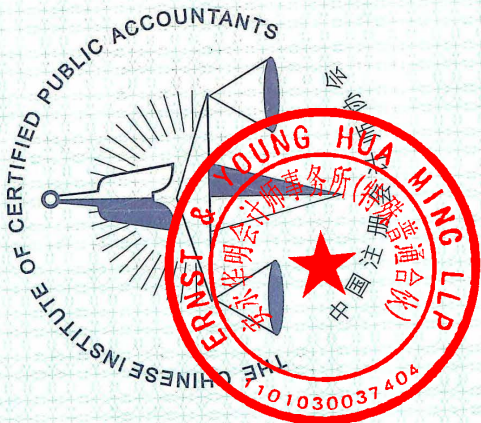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备案证: 京ICP备05002860号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姓名	钟晔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8-09-24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	3301067809244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钟晔(110002432744)，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7〕54号。



110002432744

/y /m /d

证书编号: 11000243274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05 年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7年5月换发



姓名	胡珊珊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0-11-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80219801128004X
Identity card No.	



胡珊珊(10002431037),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 268号。



证书编号: 11000243103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11 月 1 日
Date of Issuance



胡珊珊(110002431037),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 58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胡珊珊(110002431037),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94号。



l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胡珊珊(110002431037),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2号。



ly /m /d